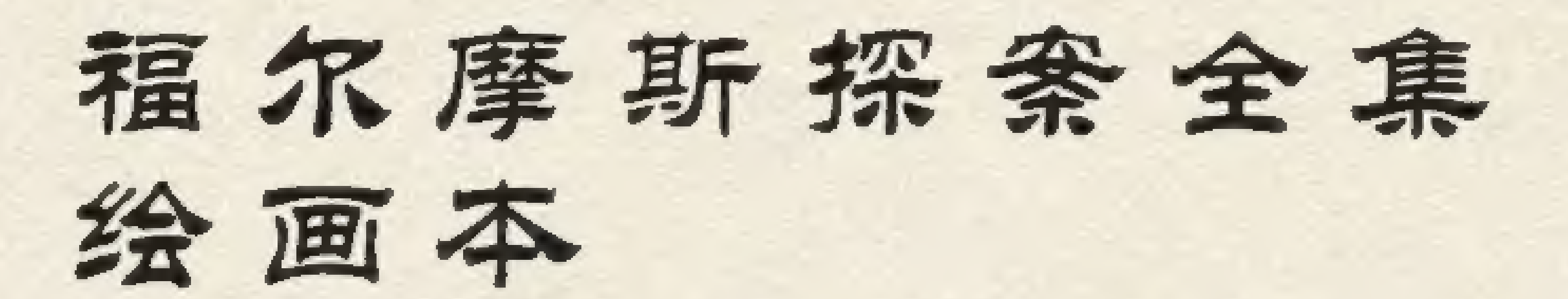
福尔摩斯探案全集





顾问：孙　立

主编：王永江

编委：周　伟　刘建华　陈立人　余纲勇　徐文立

本书根据群众出版社《福尔摩斯探案全集》（译本）改编

原作：[英]阿·柯南道尔

翻译：丁钟华　严仁曾　陈羽纶等

永远的福尔摩斯

《福尔摩斯探案全集》是英国作家柯南道尔（1859—1930）的名作。这部侦探小说情节惊险，故事生动，起伏跌宕，充满悬念，扣人心弦；被认为是世界侦探小说中最有影响的名著。柯南道尔笔下的福尔摩斯形象，更是有血有肉，栩栩如生，他大智大勇，具有非凡的智慧和才干，他以丰富的科学知识、严密的逻辑推理、细致的调查研究及深入虎穴的过人胆识，与凶险狡猾的罪犯斗争，为社会伸张正义。他屡破奇案，制服顽凶，使罪犯胆寒。福尔摩斯成为人们心目中的神探。

柯南道尔从发表他的处女作《血字的研究》到现在已有100多年了，他的全集出版也已有大半个世纪，漫长的岁月并没有使他的作品被浩瀚的书海湮没而消声匿迹，喜爱福尔摩斯探案故事的读者遍布世界各国，而且已延续了好几代人。在中国，喜爱侦探小说而不知道福尔摩斯的读者恐怕是很难找到的。

从柯南道尔第一部作品问世到现在，广大读者中的“福尔摩斯热”几乎没有衰减过。当年柯南道尔为结束他的小说让福尔摩斯在一个探案中死去，结果引起读者强烈不满和愤怒，不得已作家只好在随后的一篇小说中让福尔摩斯死里逃生。虽然福尔摩斯是小说中虚构的人物，但痴迷的读者却宁肯把他当做真实的英雄，甚至深信他还在世间。百年来，从世界各地寄往“伦敦贝克街221号乙”（小说中福尔摩斯的住宅）的信件从未中断过，为满足公众对福尔摩斯的仰慕，英国有关部门在1981年按小说中的描写设立了福尔摩斯寓所，并雇请一位女秘书，代福尔摩斯给各国的崇拜者回信。与此相映成趣的是，1995年7月24日，福尔摩斯的一系列纪念收藏品在伦敦苏富比拍卖行被高价拍卖。一个“无中生有”的小说中的主人公，一个世纪以来仍然活在世界上，活在广大读者的心中，人们不得不叹服名著的力量。

渔歌 1995年8月

血字的研究

一、歇洛克·福尔摩斯先生



原著：[英]阿·柯南道尔

改编：李　抒　王　勇　乐小侠

绘画：潘胜奎　张晓光　顾必得　沈晓丽　潘　钱
施　戎　唐伟杰　曹全弘　丽　华　周　文
李小明　陈　飞　王文娟　张宪国　童　丽
艾小文　赵　兵　李　斌

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　·1995·



1　1878年，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爆发，年轻的医学博士华生被英国政府派往前线，做了一名军医。在阿富汗，他不幸负伤，不久又患了伤寒，于是被送回英国。



2　他在伦敦治疗了一个时期，伤势渐渐好转。政府又给了他 9 个月的假期，让他继续疗养。离开了部队的华生逍遥自在，感到像空气一样的自由。



3　可是，他的开销大于收入，甚至付房租都有困难。于是，华生决定搬出原来的公寓，另找一个租金便宜一些的住所。上哪儿去找这样的住所呢？华生有些发愁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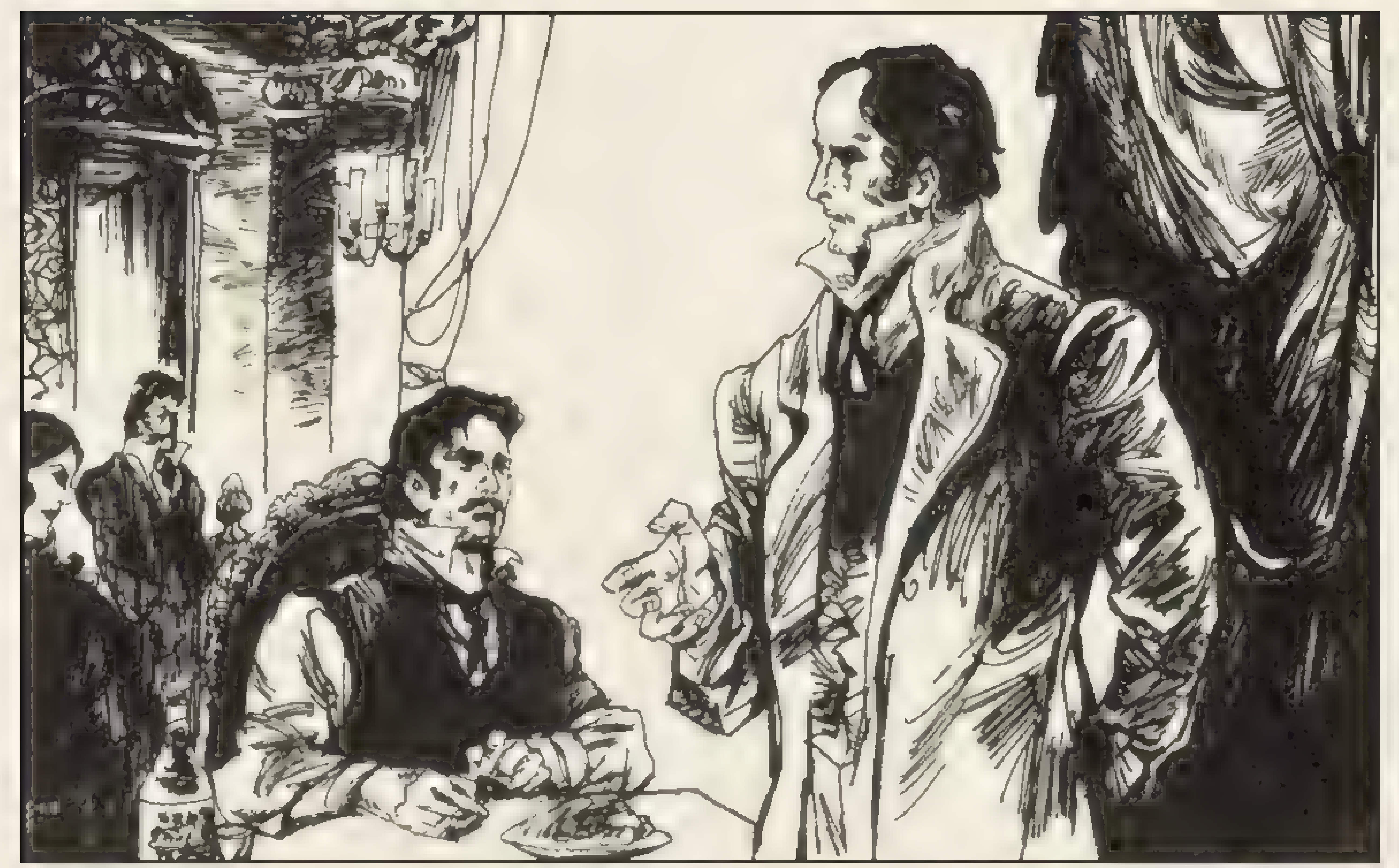
4　在一家酒吧门前，华生遇到了他过去的助手斯坦弗。久别重逢，两人都分外高兴。他们来到一家餐厅，一边吃饭，一边叙说着各自近来的经历和种种不幸。



5　“可怜的家伙！你现在有什么打算呢？”斯坦弗问道。华生说：“我想租一处既便宜又舒适的房子，可是……”斯坦弗连忙说，有个在医院实验室工作的年轻人找到了一处房子，但是租金很贵，正想找个人合租。



6　华生问这个年轻人是谁，并表示愿意和他合租这处房子。“你还不知道歇洛克·福尔摩斯吧？否则，你就不会愿意和他长期住在一起了。”斯坦弗又说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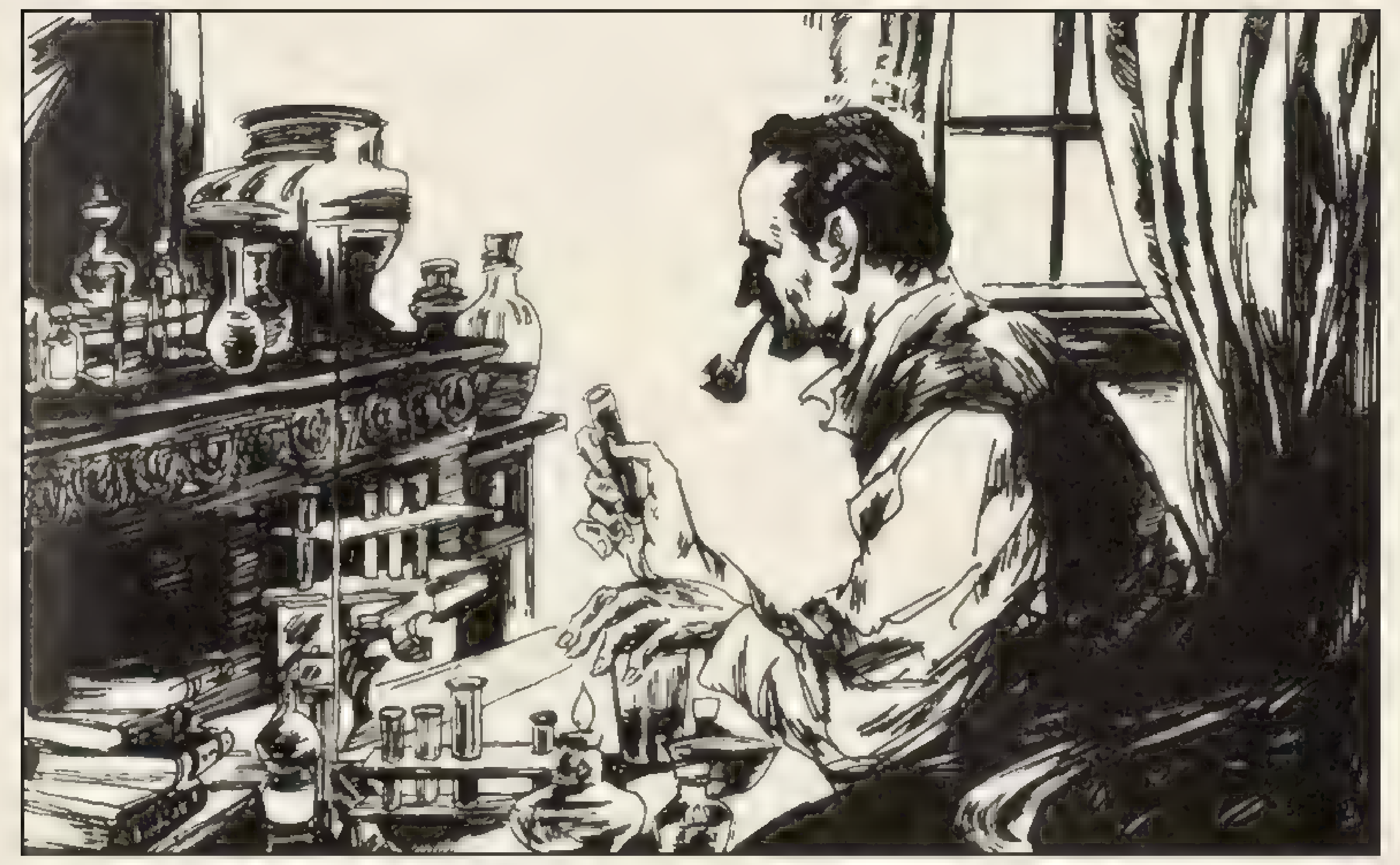
7　华生的确不知道歇洛克·福尔摩斯是谁，于是又问：“他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吗？”“哦，我不是说他有什么地方不好，只是觉得他有些古怪。”斯坦弗说。



8　斯坦弗接着说，福尔摩斯精通解剖学，也是一流的药剂师，但是从来没有系统地学过医学；他孜孜不倦地研究一些科学，但研究的东西非常杂乱，也很离奇；他从不轻易说出心里话，但高兴的时候却滔滔不绝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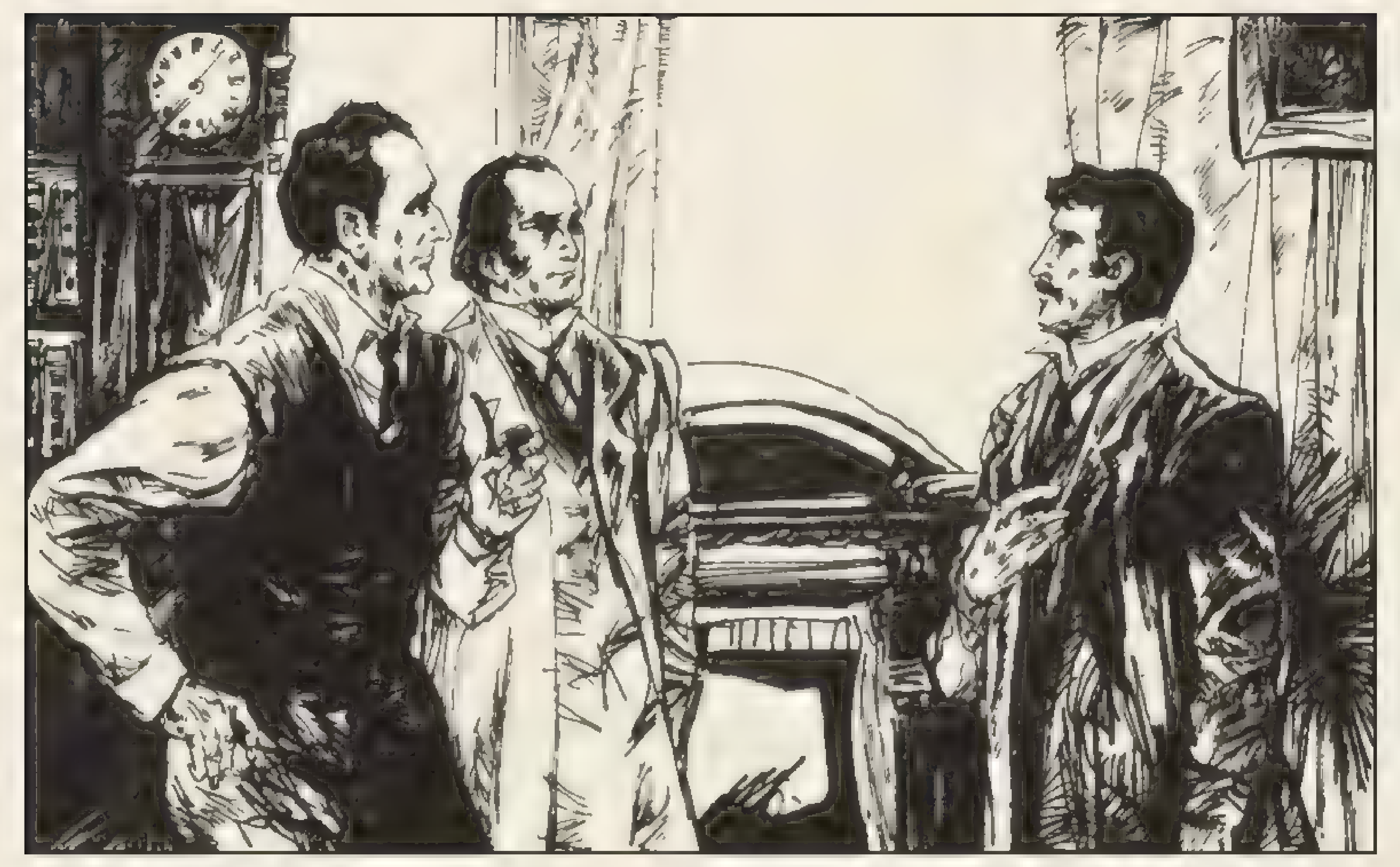
9　斯坦弗没想到，华生对福尔摩斯竟发生了兴趣。“我倒愿意见见他。”华生说。“他现在一定在化验室里。”斯坦弗说着，便领华生来到了医院化验室。



10　化验室里杂乱地摆着许多瓶子，几张桌子上摆着蒸馏器、试管和闪着蓝色火苗的本生灯等试验工具。一个人正伏在一张桌子上，聚精会神地做试验。他，就是歇洛克·福尔摩斯。



11　“我发现了！我发现了！”福尔摩斯拿着一个试管，一边向斯坦弗和华生跑过来，一边高兴地大声说着，“我发现了一种鉴别血液的试剂！”华生看着福尔摩斯的高兴劲儿，心里想：他即使发现了金矿，大概也不会比这更高兴。



12　华生和福尔摩斯终于认识了。“您好！”福尔摩斯热情地握住华生的手，又说，“看得出来，您到过阿富汗。”“您怎么知道的？”华生吃惊地问道。“这没什么。”他笑了笑，“现在要谈的是我的新发现——血色蛋白质。”



13　血色蛋白质是一种鉴别血液的试剂，它不仅能检验刚刚留下的血液，还能检验已经下了很久的血迹、血斑。这对警察和侦探来说实在太有意义了。福尔摩斯用针管从自己的手指上取出一滴血，又做起了试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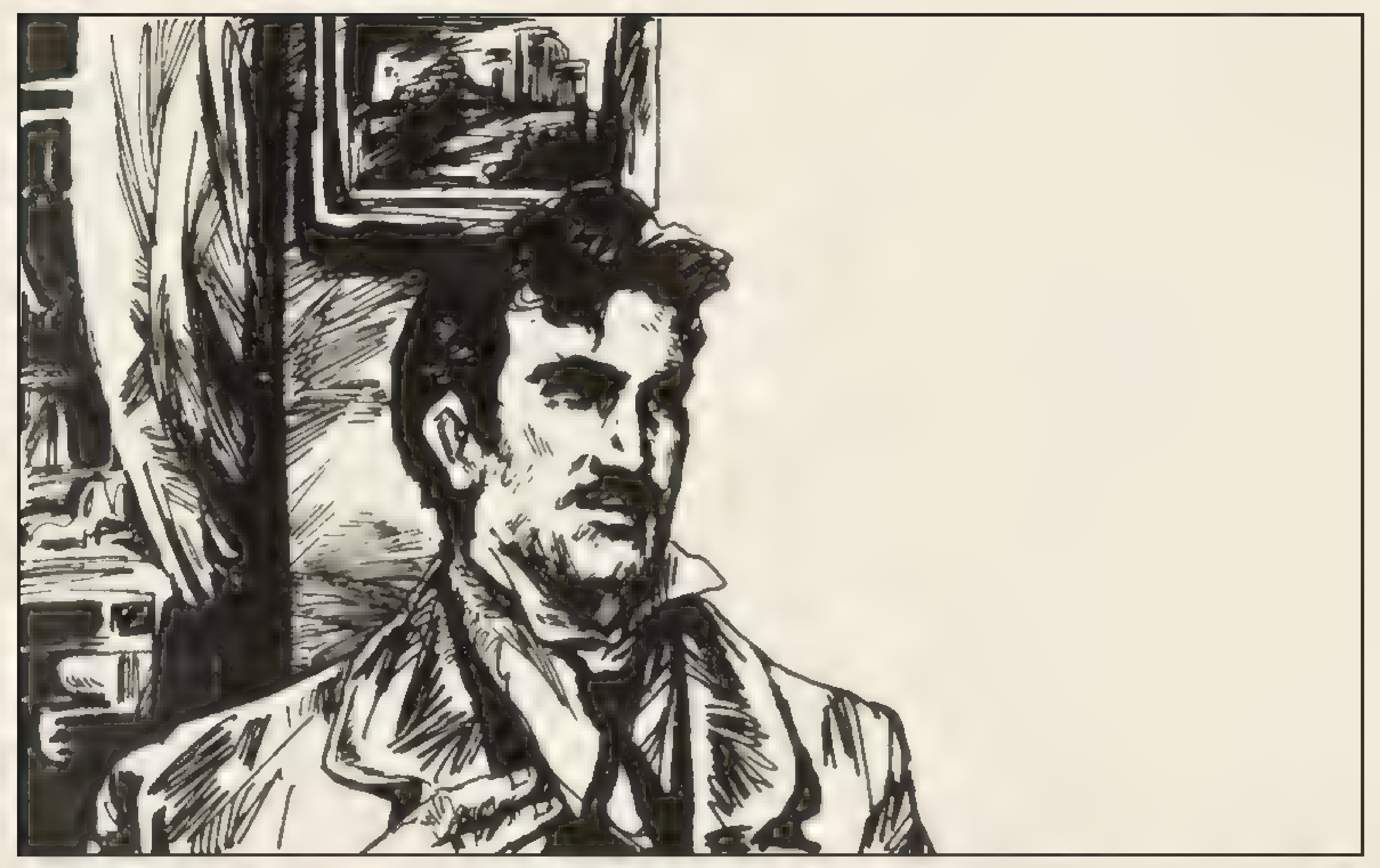
14　试验又成功了。福尔摩斯激动地说：“如果能早些发现这种试剂，现在世界上数以百计的逍遥法外的罪犯早就受到法律制裁啦！”“这倒是一个非常精密的实验。”华生说，“我向你祝贺。”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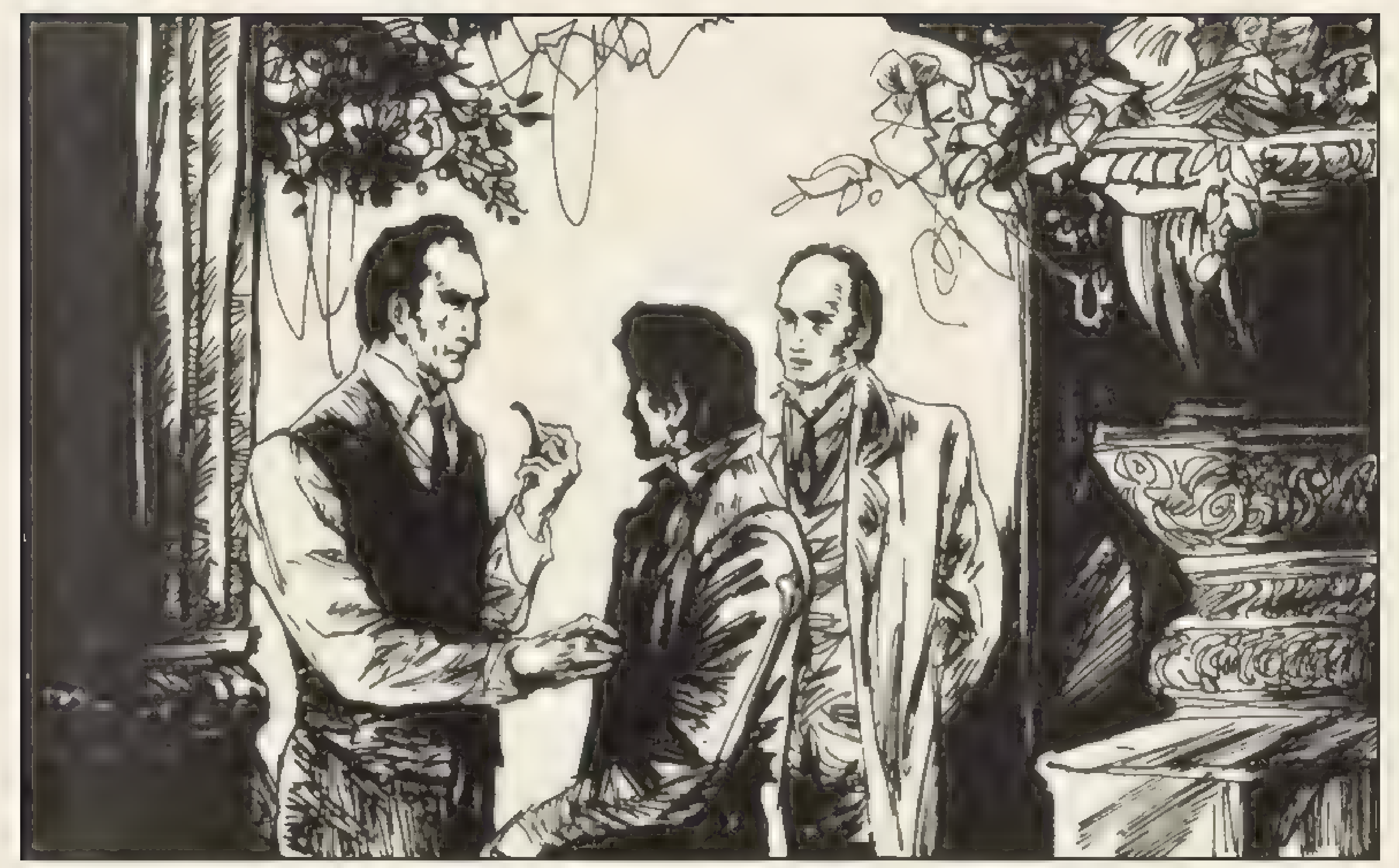
15　斯坦弗说起了合租房子的事情，福尔摩斯听了很高兴。他说他看中了贝克街一所公寓式的房子，他和华生两人合住完全合适。他接着又说："但愿您不讨厌强烈的烟草气味。"华生说："我自己总是抽'船'牌香烟。"原来他们两人都抽烟。



16　“我偶尔做些化学实验，你不讨厌吗？”福尔摩斯问。“决不会。”华生答道。“让我想想，我还有什么缺点呢？……我有时心情不好，一连几天不说话，您不要以为我生气了。”福尔摩斯说。



17　福尔摩斯又接着说："您有什么缺点要说一说吗？我们合住以前，最好能先了解对方的最大缺点。""我养了一条小虎头狗。我的神经受过刺激，怕吵闹，并且懒，每天说不定什么时候起床……目前的主要缺点就是这些了。"华生说。



18 “您把拉提琴也算在吵闹的范围内吗？”“如果提琴拉得好，那就像仙乐一般动听。要是拉得不好……”“那就好啦！这件事就算定下来啦！”福尔摩斯高兴地笑起来。他们约好第二天见。



19 在往回走的路上，华生突然问斯坦弗：“他怎么会知道我是从阿富汗回来的呢？真见鬼！”斯坦弗意味深长地笑了笑，说：“这就是他特别的地方。”



20　华生觉得福尔摩斯这个人既有趣，又神秘，很想研究他。“嗯，你一定得研究研究他。”斯坦弗也这么说，“但是，他是个很难研究的人物。我敢担保，他了解你要比你了解他高明得多。”斯坦弗说完，两人便分手了。



- 一　歇洛克·福尔摩斯先生
- 二　演绎法
- 三　劳瑞斯顿花园街的惨案
- 四　警察栾斯的叙述
- 五　广告引来了不速之客
- 六　特白厄斯·葛莱森大显身手
- 七　一线光明
- 八　沙漠中的旅客
- 九　犹他之花
- 十　约翰·费瑞厄和先知的会谈
- 十一　逃命
- 十二　复仇天使
- 十三　再录华生回忆录
- 十四　尾声

